

苗栗縣 107 年度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學習活動

壹、計畫目的

- 一、協助中老年夫妻回顧生命經驗，子女離家空巢期階段婚姻關係再調適。
- 二、透過討論、分享、實作使中老年夫妻重新面對自己婚姻關係，進而使生活更愉悅。

貳、主協辦機關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
- 三、協辦單位：本縣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本縣樂齡學習中心、社區發展協會等

參、計畫期程：107 年 6 月至 11 月

肆、實施對象：中老年夫妻或中老年人，每場次至少 50 人

伍、辦理地點：本縣各樂齡學習中心

陸、計畫內容

一、課程內容：

依據教育部出版之「心約定--牽手新旅程：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學習手冊」透過影片、繪本、動手做互動等方式帶領各項主題：樂齡生活再出發、重做小倆口、共築桃花源、手牽手，一起走、居住安全參訪老人機構。

二、初階講座課程

以未曾上過中老年婚姻教育課程之樂齡學習中心或長青社團、社區發展協會為主，引領學員對中老年婚姻教育，以整合方式帶領中老年生活經營與夫妻相處之主題。

場次	課程主題		講師
1	3 小時	心約定概述(中老年生活經營夫妻相處) 夫妻協力 DIY 動手做	已培訓之中老年世代 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 (3 節)

三、進階課程

以曾上過中老年婚姻教育課程之樂齡學習中心為主，深入的探討心約定各項議題並結合數位媒體、影片、繪本等方式進行課程活動，鼓勵學員踴躍參與，凡前 4 堂課全程參加者，得參與第 5 堂居住安全實地參訪。

場次	日期	課程主題	講師
1	X 月 X 日 3 小時	樂齡生活再出發	已培訓之中老年世代 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 (3 節)
2	X 月 X 日 3 小時	重做小倆口	已培訓之中老年世代 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 (3 節)
3	X 月 X 日 3 小時	共築桃花源	已培訓之中老年世代 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 (3 節)
4	X 月 X 日 3 小時	手牽手，一起走	已培訓之中老年世代 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 (3 節)
5	X 月 X 日 6 小時	居住安全參訪機構 奉獻服務自主學習 回饋與省思	申辦學校

柒、講師／帶領人：由各承辦單位遴聘已受教育部培訓之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

捌、宣導方式：

(一)連結中老年終身學習相關之管道，主動規劃推展中老年婚姻強化學習活動。結合社區發展協會招募學員，廣邀參與。

(二)另配合教育部「愛的存款簿」活動，辦理「愛的存款簿」開戶活動，民眾完成學習存款達 30 小時以上，其中至少 15 小時為本中心辦理或補助辦理之家庭教育活動，行動存款完成 20 項以上(執行期間至少需持續三個月以上)，即可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於上班時間至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兌換精美獎勵品乙份。

拾、預期成效：促進中老年夫妻婚姻家庭生活和樂，發揮家庭功能。

附件一

苗栗縣 107 年度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學習活動

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苗栗縣 107 年度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學習活動					
計畫總經費	新臺幣 元			申請補助經費	新臺幣 元	
活動期程	時間		地點		場次	
參加對象						
預估人數						
計畫內容摘要						
預期效益	促進中老年夫妻婚姻家庭生活和樂，發揮家庭功能。					
申請單位資料	承辦人			電話	分機	
	主任			校長		
	E-mail					
	通訊地址					
相關附件	☐ 計畫書 ☐ 課程表 ☐ 經費概算表					
本校確實符合本規範所定之補助資格，並同意遵守本規範所定各項規定						
填表人	(簽章)			校長	(簽章)	

附件二

○○○(單位名稱) 辦理

苗栗縣 107 年度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學習活動

初階課程課程表

日期	課程主題	講師
X 月 X 日 00:00-00:00	心約定概述 中老年生活經營夫妻相處	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 帶領人(2 節)
X 月 X 日 00:00-00:00	夫妻協力 DIY 動手做	DIY 講師(1 節) 助理講師(1 節)

填表說明：

- 一、請確認初階/進階
- 二、本表格日期、場次請確定與計畫申請表相符。
- 三、各項欄位務必詳實填列，未填寫齊全者，則退回補件。

附件二

○○○(單位名稱) 辦理

苗栗縣 107 年度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學習活動

進階課程課程表

場次	日期	課程主題	講師
1	X 月 X 日 00:00-00:00		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 帶領人(3 節)
2	X 月 X 日 00:00-00:00		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 帶領人(3 節)
3	X 月 X 日 00:00-00:00		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 帶領人(3 節)
4	X 月 X 日 00:00-00:00		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 帶領人(3 節)
5	X 月 X 日 00:00-00:00		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 帶領人(8 節)

填表說明：

- 一、請確認初階/進階
- 二、本表格日期、場次請確定與計畫申請表相符。
- 三、各項欄位務必詳實填列，未填寫齊全者，則退回補件。

附件三

苗栗縣 107 年度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學習活動

經費概算表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單位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鐘點費	800	節			講師
印刷費		份			簡章、海報、摺頁、成果等
教材費		份			課程所需之教材含文具用品
材料費		份			DIY 材料
膳費	80	份			
茶水費	20	份			
車資		輛			核實支付
保險費		人			核實支付
場地布置費		式			海報
合 計					
雜 支					含補充保費
總 計				60,000	除鐘點費外請准予勾支

承辦人

主任

主計

校長

注意事項：（初階課程最高 10,000 元；進階課程最高 60,000 元）

本計畫補助項目僅限講師鐘點費(以節為單位)、講師交通費(核實支付)、茶水費、講義材料費、場地佈置費及雜支(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項目、單位、單價、數量、金額四欄位務必填寫清楚，請勿空白(如範例)；人數及場次須與附件一及附件二相符。「雜支」項目應於經費總額 5%以內編列(以申請金額總計 60,000 元為例，「雜支」項目金額應於 5%以內編列)。

中老年期婚姻教育「心約定-牽手新旅程」講師

請自行與講師接洽聯繫，詢問數位媒體、影片、繪本等方式進行課程先行編列經費
本縣受訓之中老年世代婚姻教育活動帶領人：（內聘費用）

陳桂芬(退休校長)0923-897997

沈文中(公館國中教師)0928-45057

謝菊英(解說員)0919-026111

姚文嬪(愛家基金會親密之旅專業講師)0986-087811

其他可參考(外聘費用)

臺灣家庭教育專業發展網查詢人才資源

(需先確認是否有受過教育部心約定牽手新旅程帶領人培訓)

http://tcfle.moe.gov.tw/Education_List.aspx

更多疑問，請洽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 350746 黃小姐。

初階課程經費供參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單位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鐘點費	800	節	3	2400	講師
鐘點費	400	節	1	400	DIY 助理講師
材料費	100	份	50	5000	DIY 材料
茶水費	20	份	50	1000	茶水
場地布置費	1000	式	1	1000	海報
合 計				9800	
雜 支				200	含補充保費
總 計				10,000	除鐘點費外請准予勻支

承辦人

主任

主計

校長

苗栗縣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推動家庭教育專案經費補助原則

1. 講師鐘點費：依「軍公教人員兼職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辦理，外聘講師每人每節 1,600 元（大學教授）警局人員 1,200 元；內聘講師每人每節 800 元（凡本縣公立國中小、高中職之教師屬之）。50 分以 1 節計；連續 90 分以 2 節計，需為整數不得為半節。講師註明內、外聘，得暫定。
2. 實作活動得編列助教鐘點費(講師鐘點費一半)。
3. 講師交通費：核實支付，校內講師不予補助。講師確定者，請詳列起訖點及交通方式（如台北-苗栗自強號來回票價 510 元），並以台鐵最新票價及本府出差旅費表為編列基準。
4. 講義材料費：每人 100 元為限。（含材料費、文具用品、印刷費）印刷品（如手冊、講義、簡章）於核銷時檢附樣張放入成果冊。
5. 場地布置費：(紅布條、海報等)以 2,000 元為限，學校場地租借費不補助。(100 人以上之大型對外活動例外)
6. 膳費：需滿三小時超過 12:10 或 18:00 才能編列。每人每餐便當/餐盒最高 80 元。
7. 茶水費：只能購買杯水、茶包、即溶包、茶葉，每人 20 元。
8. 雜支：前項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如文具、紙張、資料夾、耗材、郵資及二代健保機關負擔部分等，應於經費總額 5%以內編列。核銷時需列清楚明細。
9. 若有折扣，請店家老闆寫上實收多少金額，並蓋老闆私章。
10. 為響應環保!!不得添購紙杯。
11. 本案係屬部分補助性質，有關工作人員之工作費、加班費、車馬費等；讀書會或親子共讀指定用書、活動保險費及門票，皆不予補助。
12. 上述補助款項不得購置設備，並依核定公文之複審意見辦理。
13. 送縣府經簽核後，經費、日期、地點若有變動，需公文來函告知。
14. 應加註”以上經費，除鐘點費外請准予勻支。
15. 請依「苗栗縣政府預算執行節約措施」及核定公文之審核意見辦理。